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銀泰商業

INTIME RETAIL (GROUP) COMPANY LIMITED

銀泰商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33)

**於2015年6月5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更換董事及變更董事委員會成員組成
及
委任主席**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15年6月5日(星期五)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已按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

此外，董事會宣佈，由於沈國軍先生、李漢潮先生及石春貴先生不願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故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彼等不再為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亦宣佈，陳江旭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取代石春貴先生，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生效。

董事會另宣佈，待石春貴先生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後，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組成已予變更。

董事會亦欣然宣佈，非執行董事張勇先生已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兼本公司戰略發展委員會主席，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生效。

茲提述銀泰商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5年4月28日刊發的通函(「**通函**」)及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通告**」)以及本公司於2015年5月18日刊發的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載於通告的所有提呈決議案均按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於股東週年大會點票的監票人。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股份**」)數目為2,187,417,380股股份，相當於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所提呈決議案的股份總數。概無任何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放棄就所提呈決議案投贊成票，亦概無股東於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4月28日通函中表示打算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概無本公司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票。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所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有關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及比例	
		贊成	反對
1.	省覽並批准本公司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及本公司董事(「 董事 」)報告與核數師(「 核數師 」)報告。	815,612,399 100.000000%	0 0.000000%
2.	宣派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12元。	815,683,399 100.000000%	0 0.000000%
3(A).	(i) 選舉陳江旭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815,683,399 100.000000%	0 0.000000%
	(ii) 重選沈國軍先生為執行董事；	撤銷	撤銷
	(iii) 重選辛向東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813,786,399 99.767434%	1,897,000 0.232566%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及比例	
		贊成	反對
	(iv) 重選張勇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及	813,388,899 99.718702%	2,294,500 0.281298%
	(v) 重選孫小寧女士為非執行董事。	813,786,399 99.767434%	1,897,000 0.232566%
3(B).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薪酬。	815,076,399 99.925584%	607,000 0.074416%
4.	重新委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核數師薪酬。	815,683,399 100.000000%	0 0.000000%
5.	授予董事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	815,683,399 100.000000%	0 0.000000%
6.	授予董事配發、發行及處理股份的一般授權。	663,014,640 85.670248%	110,900,059 14.329752%
7.	授予董事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加上所購回的股份數目。	663,140,140 85.686464%	110,774,559 14.313536%

由於超過50%票數贊成所提呈的第1項至第7項各項決議案，因此，所有提呈的決議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正式通過。

更換董事

董事會宣佈，由於沈國軍先生（「**沈先生**」）擬集中時間及精力處理其他事務，不願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遂已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退任執行董事。沈先生亦已辭任董事會主席兼本公司戰略發展委員會主席職務，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生效。沈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概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其退任的事宜須敦請股東注意。

董事會亦宣佈，由於李漢潮先生（「**李先生**」）擬將更多時間投入其他業務，不願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遂已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退任非執行董事。李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概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其退任的事宜須敦請股東注意。

董事會亦宣佈，由於石春貴先生（「**石先生**」）已屆退休年限，不願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遂已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同日，石先生亦不再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

兼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職務。石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概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其退任的事宜須敦請股東注意。

董事會欣然宣佈，陳江旭先生(「**陳先生**」)已正式獲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取代石先生，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生效。陳先生的履歷詳情載述如下。

陳先生，62歲，在中國金融機構任職多年，擁有豐富經驗。於1984年至1996年期間，陳先生在中國銀行武漢分行歷任多個職務，擔任之最後職務為武漢分行行長。於1996年至1998年期間，陳先生擔任中國銀行湖北省分行之行長兼黨委書記。於1999年至2012年期間，彼擔任中國東方資產管理公司之黨委成員兼副總裁。於2010年至2015年3月期間，彼擔任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東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1198)之董事長。於2012年至2015年3月期間，陳先生亦擔任武漢邦信小額貸款公司之董事長。

陳先生於1982年畢業於武漢大學(原武漢水利電力學院)，獲哲學學士學位。陳先生於1984年及1995年分別獲得武漢大學經濟學碩士及博士學位。

本公司已與陳先生訂立委任函件，初步任期由2015年6月5日起計，為期三年，惟彼須按細則(如適用)膺選連任。陳先生將有權於其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內每年收取酬金200,000港元，並由本公司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每年進行檢討。陳先生的建議薪酬計劃是按其職責和經驗及當前市場薪酬水平而定。

陳先生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概無任何關係。陳先生之前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務。

於本公告日期，就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而言，陳先生並無擁有任何本公司證券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陳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其他聯交所或海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且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須予披露的資料或概無有關陳先生的其他事項須敦請股東注意。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感謝沈先生、李先生及石先生於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並熱烈歡迎陳先生獲委任。

變更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組成

董事會另宣佈，待石先生退任後，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組成已予變更，詳情如下：

審核委員會

陳先生獲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以取代石先生，即時生效。

薪酬委員會

陳先生獲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兼主席，以取代石先生，即時生效。

提名委員會

陳先生獲委任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以取代石先生，即時生效。

委任主席

董事會欣然宣佈，非執行董事張勇先生已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兼本公司戰略發展委員會主席，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銀泰商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張勇

北京，2015年6月5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曉東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勇先生、辛向東先生及孫小寧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凡先生、于寧先生及陳江旭先生。

網址：www.intime.com.cn